

100005
瑞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上櫃代號：6198
(原名稱: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辦理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股務代理專線：(02)2381-6288 傳真專線：(02)2382-6568
股東查詢語音專線：(02)2361-1818按1(股票代號：6198)
股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



股務代理
豐股務網址

本公司基於法令及為辦理股務所產生的特定目的關係，就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及該資料的利用處理，本公司謹依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您提供告知事項說明，內容請詳閱連結網址：
<https://www.sinotrade.com.tw/ec/PIP.pdf>

※ 注意 事項 ※
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135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
請即拆閱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足郵資，轉遞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可號碼簡字第0134號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電子投票平台
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委託書填發使用須知

第一聯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向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二聯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請詳閱說明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 (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 承認 (2) ☐ 反對 (3) ☐ 棄權 2. 一一三年度盈虧撥補案。 (1) ☐ 承認 (2) ☐ 反對 (3) ☐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1) ☐ 贊成 (2) ☐ 反對 (3) ☐ 棄權 4.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 (1) ☐ 贊成 (2) ☐ 反對 (3) ☐ 棄權 5. 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 (1) ☐ 贊成 (2) ☐ 反對 (3) ☐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瑞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稱: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二、算，檢舉電話：(02)2547-7733。 禁止現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 交付現款及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table><tr><td>委託人(股東)</td><td>編號 0199 瑞築建設</td></tr><tr><td>股東戶號</td><td>簽名或蓋章</td></tr><tr><td>徵求人</td><td>簽名或蓋章</td></tr><tr><td>戶號</td><td></td></tr><tr><td>姓名或名稱</td><td></td></tr><tr><td>受託代理人</td><td>簽名或蓋章</td></tr><tr><td>戶號</td><td></td></tr><tr><td>姓名或名稱</td><td></td></tr><tr><td>住址</td><td></td></tr></table>	委託人(股東)	編號 0199 瑞築建設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住址		114 瑞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稱: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461號1樓101會議廳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委託人(股東)	編號 0199 瑞築建設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住址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461號1樓101會議廳，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本次股東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
- (一)報告事項：1.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2.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3.一一三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4.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5.一一三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6.一一三年度關係人交易情形報告。7.本次股東常會受理持有1%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之受理提案期間，提案狀況報告。
- (二)承認事項：1.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一一三年度盈虧撥補案。
- (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2.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3.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分派股利。
- 三、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詳第四、五聯。
- 四、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請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4年4月28日起至114年6月2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 六、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相關資料，交由受託代理人於「委託書」受託代理人處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七、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八、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4年5月26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證券代號查詢。
- 九、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4年5月27日至114年6月23日止，請逕登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 十、本公司統計驗證機構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一、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瑞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一一四年擬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

瑞築建設(股)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

一、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 私募普通股

私募普通股每股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之：(一)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a.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00元或其整倍數。
- b. 發行期間：自發行日起算不超過十年。
- c. 票面利率：0%
- d. 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以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訂之。轉換價格係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一)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C. 實際定價日及發行價格在前述原則下，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及現當時市場狀況，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D.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將參考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受限於三年不得自由轉讓以及最近股價情形，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及現行法令之規定進行訂價，故其價格之訂定應有其合理性。若有每股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預期造成公司帳面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減少，將於日後視實際營運狀況彌補之，另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發行價格，對股東權益應尚無不利之影響。

(1)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 a.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令相關規定辦理。其相關資格證明，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審查之。
- b. 特定人之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及其與公司關係：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之特定人為限，目前應募人尚未洽定，惟考量內部人及關係人對本公司營運有一定程度了解，若能參與私募，應能較順利於短期內挹注本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並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及提升公司競爭力，故擬參與本次私募之內部人及關係人名單請參閱下表：

(2)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a. 不採公開募集理由：考量市場狀況及掌握募集資金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故擬透過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b. 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資金將於股東會決議通過日起一年內分一至四次辦理之。

預計辦理次數	預計資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 1 次	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轉投資或因應未來長期發展所需之資金運用。	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且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穩定及有利於整體股東權益。
第 2 次	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轉投資或因應未來長期發展所需之資金運用。	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且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穩定及有利於整體股東權益。
第 3 次	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轉投資或因應未來長期發展所需之資金運用。	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且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穩定及有利於整體股東權益。
第 4 次	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轉投資或因應未來長期發展所需之資金運用。	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且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運穩定及有利於整體股東權益。
針對上述預計分次辦理之私募普通股股數及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得轉換之普通股，於各次實際辦理時，得將先前未發行之股數或後續預計發行之股數全數或部分併同發行，惟合計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120,000,000股為上限。		

(3)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重大變動者：無此情形。

I. 擬參與應募人之內部人及關係人名單：

可能應募人名單	與本公司之關係
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有旺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陳朝城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董事長
郭秉承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曾繁楨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謝政文	本公司董事
賴瑩貞	本公司獨立董事
蔡建慶	本公司獨立董事
李益名	本公司獨立董事
郭嘉棟	本公司經理人
邱榮欣	本公司經理人
賴香燕	本公司經理人
郭怡君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之一等親
承格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瑞祈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弘愷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本公司經理人之配偶
定遠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負責人

II. 應募人屬法人者，其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法人應募人	主要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源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家宏	50% 實質關係人
	林毅在	50% 實質關係人之一等親
	郭有禮	1%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
	永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49% 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之一等親
有旺投資有限公司	弘愷投資有限公司	15% 負責人為本公司經理人之配偶
	承格投資有限公司	17% 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郭怡君	6%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之一等親
	瑞祈投資有限公司	12% 負責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承格投資有限公司	郭秉承	100%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瑞祈投資有限公司	郭嘉棟	100% 本公司經理人
弘愷投資有限公司	蘇錦虹	31% 本公司經理人之配偶
	郭嘉棟	51% 本公司經理人
	瑞祈投資有限公司	18% 負責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定遠投資有限公司	郭有禮	100% 負責人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

二、私募普通股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對其他對象再行賣出，並委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在私募之普通股將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視當時狀況是否依相關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補辦公開發行，並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交易。

三、其他應敘明事項：

- A.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含實際發行價格、實際定價日、各次發行股數、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計劃項目、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遇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要求或為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而有修正必要時，亦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全權辦理。
- B. 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公司簽署、商談一切有關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辦理一切有關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 C.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請點選「私募專區」項下查詢或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訊息查詢。(網址：<https://www.richcircle.com.tw/investors>)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為本法人股東代表，授權出席
貴公司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
權利。
此致

瑞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稱: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